

未來計劃及 [編纂]

業務策略

有關我們業務策略的詳情，請參閱本文件「業務－我們的業務策略」。

[編纂]

我們估計來自 [編纂] 的 [編纂] (經扣除 [編纂] 及我們就 [編纂] 應付的估計開支，及假設 [編纂] 為每股 [編纂] 港元 (即指示性 [編纂] 中位數)) 合共將為約 [編纂] 港元 (假設 [編纂] 並未獲行使)。於 [編纂] 後兩至三年期間，除另有指明外，我們現擬按下列方式應用有關 [編纂]：

- (i) 約 [編纂]% 或 [編纂] 港元將用作開發下列項目的開發成本：

| 地點 | 項目 | [編纂] (百萬港元) | 佔所得款項 淨額百分比 (%)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騰冲 | 景業高黎貢小鎮二期 景業高黎貢小鎮三期 | [編纂] | [編纂] |
| 肇慶 | 肇慶國際科創中心 (A 區及 B 區) | [編纂] | [編纂] |
| 清遠 | 景業雍景園二期 景業雍景園三期 | [編纂] | [編纂] |
| 株洲 | 景業山湖灣二期 | [編纂] | [編纂] |

有關該等項目的進一步詳情，請參閱「業務－我們的物業項目」一節；

- (ii) 約 [編纂]% 或 [編纂] 港元將用作於我們目前營運所在省份透過土地招標、拍賣或掛牌出讓活動購買土地。我們的董事確認，我們於最後可行日期並無物色任何特別項目或土地以供收購；
- (iii) 餘下金額約 [編纂] 港元，相當於不超過 [編纂] 的 [編纂]%，將用作我們的一般營運資金。

未來計劃及 [編纂]

倘最終 [編纂] (假設 [編纂] 未獲行使) 被定於指示性 [編纂] 的 (i) 最低價；或 (ii) 最高價，則 [編纂] [編纂] 估計分別為 (i) 約 [編纂] 港元或 (ii) 約 [編纂] 港元。倘我們採用 [編纂] 將最終 [編纂] 定為每股 [編纂] 港元，我們將從 [編纂] 收取的估計 [編纂] 將進一步減少至約 [編纂] 港元。在此情況下，估計 [編纂] 擬按上文披露的相同比例動用。

倘 [編纂] 獲悉數行使，則 [編纂] 的估計 [編纂] 將分別增加至 (i) 約 [編纂] 港元 (假設最終 [編纂] 被定於指示性 [編纂] 的最低價)；(ii) 約 [編纂] 港元 (假設最終 [編纂] 被定於指示性 [編纂] 的中位數)；及 (iii) 約 [編纂] 港元 (假設最終 [編纂] 被定於指示性 [編纂] 的最高價)，我們擬按上文披露的相同比例動用行使 [編纂] 產生的額外 [編纂]。

倘董事決定將 [編纂] 擬定 [編纂] 大幅重新調配至其他業務計劃及／或我們的新項目，及／或上述 [編纂] 有任何重大變更，我們將適時作出合適公佈。

倘 [編纂] [編纂] 毋須即時用作上述用途，或倘我們未能按計劃實施我們未來發展計劃之任何部分，則在符合我們的最佳利益之情況下，我們可將該等資金存放於持牌銀行及認可金融機構作短期存款。